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56

单位名称：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上级制定的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宣传和舆情研究；

2、拟定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拟定机构改革人员定岗和分流政策；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定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按规定负责中专以上毕业生的就业工作；

4、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贯彻落实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

5、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按照上级相关政策规定，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落实上级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7、会同有关部门拟定人才工作总体目标，参与人才管理。负责全县人事考试工作。制定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综合管理全县职称工作；

8、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事件；

10、负责辖区内参保单位和个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的征收、管理、审核、拨付工作。承办辖区内参保单位社会保险登记、变更、注销；职工保险关系转移，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续保工作。审核参保职工待遇享受条件、计算其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保险金。指导、督促乡镇、街道搞好社会保险和社区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建设工作。负责参保单位和个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社会保险数据、信息的处理和管理，参保个人账户的建立和管理。为参保单位和个人提供有关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政策；

11、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乐亭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3	乐亭县就业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4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94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517.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0.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3.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9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51.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5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2
	30			61	
总计	31	14,058.73	总计	62	14,058.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051.73	14,051.7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3,511.83	13,511.83					
20801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 务	974.12	974.12					
2080101	行政运行	505.95	505.95					
2080109	社会保险 经办机构	436.08	436.08					
2080116	引进人才 费用	32.10	32.1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55.26	355.26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7.59	57.59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75.40	175.4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22.27	122.27					
20807	就业补助	12,182.44	12,182.44					
2080799	其他就业 补助支出	12,182.44	12,182.44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40.02	140.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02	140.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1	21.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17	84.17					
213	农林水支出	303.40	303.4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3.40	303.4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03.40	30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5	9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5	9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5	94.5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4	1.9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94	1.94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94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57.41	1,573.00	12,484.4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3,517.51	1,338.44	12,179.07			
20801	人力资 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 事务	979.81	753.81	226.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05.95	396.14	109.81			
2080109	社会保 险经办 机构	441.76	357.67	84.09			
2080116	引进人才 费用	32.10		32.1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55.26	355.26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7.59	57.59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75.40	175.4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22.27	122.27				
20807	就业补助	12,182.44	229.37	11,953.07			
2080799	其他就业 补助支出	12,182.44	229.37	11,953.07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40.02	140.0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40.02	140.0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1.71	21.71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34.14	34.14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84.17	84.17				
213	农林水支 出	303.40		303.40			
21308	普惠金融 发展支出	303.40		303.40			
2130804	创业担保 贷款贴息 及奖补	303.40		303.4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94.55	94.5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94.55	94.5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94.55	94.55				
223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1.94		1.94			
22301	解决历史 遗留问题 及改革成 本支出	1.94		1.94			
2230105	国有企业 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 补助支 出	1.94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4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94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511.83	13,511.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0.02	140.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3.40	303.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55	94.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94			1.9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51.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51.73	14,049.79		1.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051.73	总计	64	14,051.73	14,049.79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049.79	1,567.32	12,482.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11.83	1,332.76	12,179.0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74.12	748.12	226.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05.95	396.14	109.8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36.08	351.99	84.09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2.10		32.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26	355.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9	57.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40	17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27	122.27	
20807	就业补助	12,182.44	229.37	11,953.0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182.44	229.37	11,953.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02	140.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02	140.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1	21.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17	84.17	
213	农林水支出	303.40		303.4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3.40		303.4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03.40		30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5	9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5	9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5	9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8.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2.18	30201	办公费	8.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2.30	30202	印刷费	1.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8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6.84	30205	水费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27	30206	电费	1.7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85	30208	取暖费	28.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0	30211	差旅费	1.7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6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3.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59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3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7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88.42	公用经费合计					7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此表本年底无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4		1.9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4		1.9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94		1.94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94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此表本年底无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唐山市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部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35		11.35		11.35		11.34		11.34		1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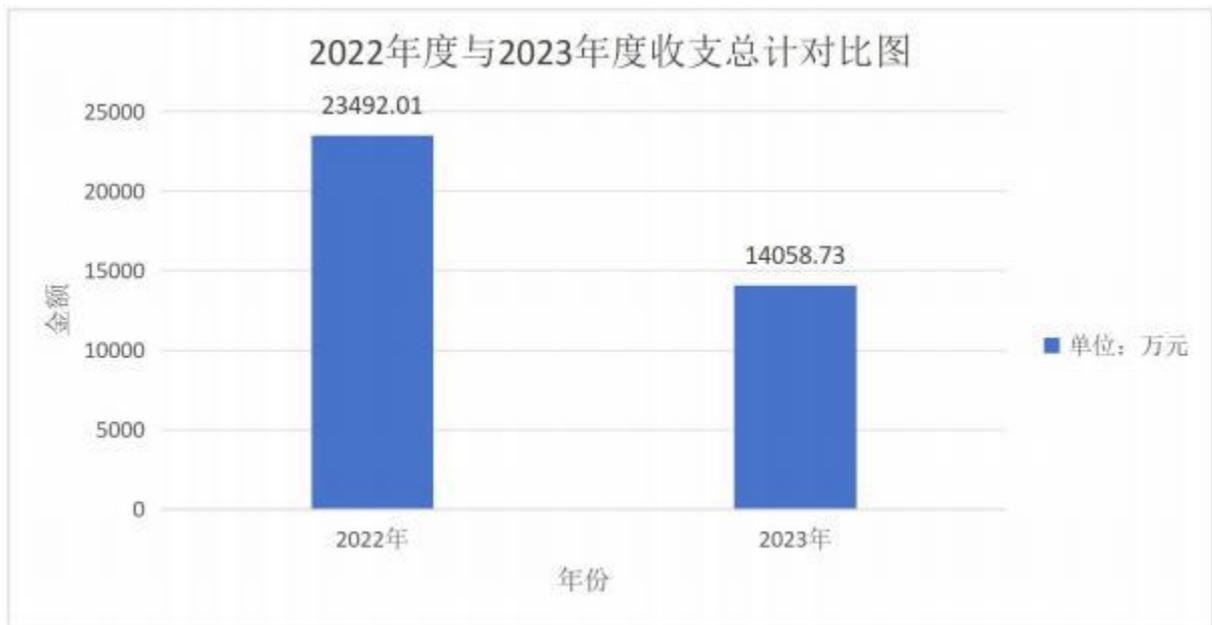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058.7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9433.28万元，增长下降40.2%，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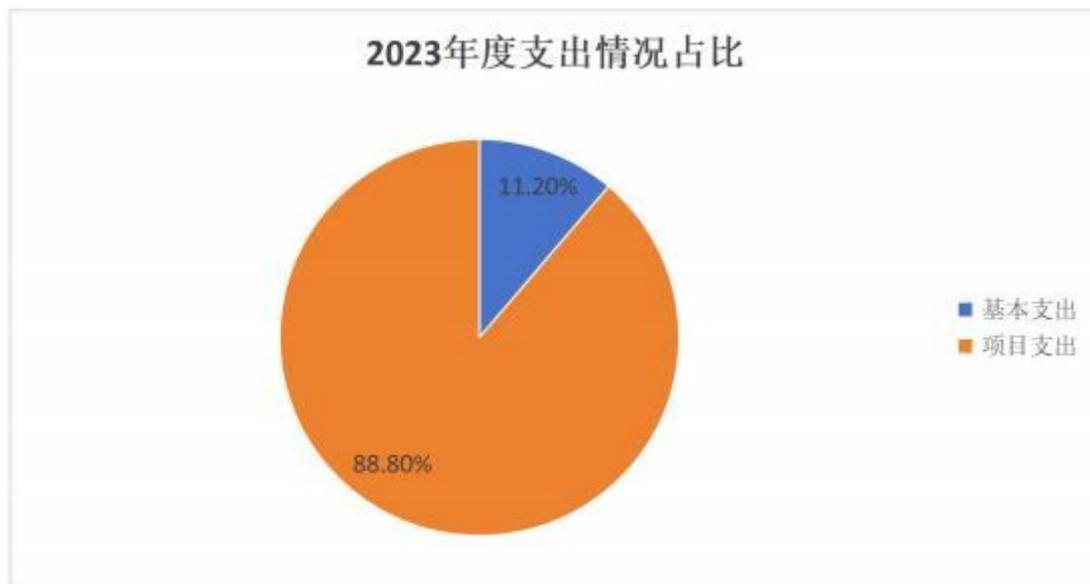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051.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051.73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057.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3万元，占11.2%；项目支出12,484.41万元，占

88.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051.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433.28 万元,降低 40.2%, 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本年支出 14,051.73 万元, 比上年减少 9433.28 万元, 降低 40.2%, 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049.79万元,比上年减少9433.16万元, 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本年支出 14,049.79万元, 比上年减少9433.16万元, 降低40.2%, 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与上年保持一致, 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支出 0万

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4万元，比上年减少0.12万元，降低5.8%，主要是节约开支；本年支出1.94万元，比上年减少0.12万元，降低5.8%，主要是节约开支。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051.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2%，比年初预算增加1637.4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就业补助资金及贷款贴息拨款支出增多以及存在2023年拨付2022年未拨付资金，基本工资项系统调整到调整预算数项目中导致年初预算数偏小；本年支出14,051.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2%，比年初预算增加1637.4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就业补助资金及贷款贴息拨款支出增多以及存在2023年拨付2022年未拨付资金，基本工资项系统调整到调整预算数项目中导致年初预算数偏小。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049.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比年初预算增加1637.43万元，主要原因是就业补助资金及贷款贴息拨款支出增多以及存在2023年拨付2022年未拨付资金，基本工资项系统调整到调整预算数项目中导致年初预算数偏小；本年支出14,049.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2%，比年初预算增加1637.43万元，主要原因是就业补助资金及贷款贴息拨款支出增多以及存在2023年拨付2022年未拨付资金，基本工资项系统调整到调整预算数项目中导致年初预算数偏小。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与年初预算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与年初预算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051.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511.83 万元，占 96.16%；卫生健康（类）支出 140.02 万元，占 1.0%；农林水（类）支出 303.4 万元，占 2.16%；住房保障（类）支出 94.55 万元，占 0.6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4 万元，占 0.0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67.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8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09%，主要是厉行节俭，减少不必要的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71%，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保持一致,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35 万元，支出决算 1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09%,主要是厉行节俭,减少不必要的开支;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71%,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费的必要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34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1.3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09%,主要是厉行节俭,减少不必要的开支;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71%,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费的必要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53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4.06 万元,降低 9.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办公费、印刷费,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2484.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考核奖励工作经费”“劳动监察工作经费”“招聘工作经费”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12484.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采取成立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仲裁经费项目及劳动监察工作经费项目等 1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仲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仲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4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用于解决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劳动人事纠纷，保护单位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二是促进社会和谐，提高了调解仲裁办事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组织实施阶段性较强，支出进度滞后，导致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偏差；二是绩效管理知识掌握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总结经验，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项目申报计划。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仲裁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20	到位数	16.87	执行数	16.87	84.4	
	其中：	20	其中：	16.87	其中：	16.87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解决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劳动认识纠纷，保护单位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提高调节仲裁办案质量。				解决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劳动人事纠纷，保护单位和职工的合法权益。				98.44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节案件数量	根据年初预算	20	≥	95	个	95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档期结案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仲裁案件审理期限	根据年初预算	10	≥	60	天	6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职工权益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调节仲裁办案质量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44
自评总分										98.44	

(2) 招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招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8.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事业单位新进人员；二是全面实行公开招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组织实施阶段性较强，支出进度滞后，导致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偏差；二是绩效管理知识掌握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总结经验，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项目申报计划。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招聘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18.49	执行数	18.49		

行情 况	其中:财政 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18.49	其中:财政 资金	18.49	38.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 标完 成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规范事业人事管理工作,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 全面实行公开招聘。				对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实行公开招聘, 规范了事业人员管理工作。				90.7		
四、年 度绩 效指 标完 成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指 标完成 情况	自评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开招聘次数	根据年初预算	20	≥	6	次	5	未完成	17
		质量指标	开展目标完成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限完成招聘工作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外部智力支持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社会招纳高层次人才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3.70
	自评总分										90.70

(3) 考核奖励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招核奖励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2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 执行数为 5.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4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事业单位考核奖励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组织实施阶段性较强, 支出进度滞后, 导致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偏差; 二是绩效管理知识掌握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总结经验, 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 严格落实项目申报计划。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 况	项目名称	考核奖励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 位	356001 - 乐亭县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金额单 位	万元
----------------	------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	到位数	5.5	执行数	5.5			42.3		
	其中: 财政资金	13	其中: 财政资金	5.5	其中: 财政资金	5.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开展事业单位考核奖励工作, 确保各单位开合奖励资金按时发放。				开展了事业单位考核奖励工作, 各单位开合奖励资金以按时发放。				90.2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奖励人数	根据年初预算	20	≥	1700	人	1365	未完成	16
		质量指标	考核奖励金发放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发放考核奖励金及时性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鼓励考核优秀人员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正气, 鼓励先进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我县人才队伍建设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核奖励工作满意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23
	自评总分										90.23

(4) 社保基金监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社保基金监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 执行数为 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 加强社保基金监督,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社保各个保险基金财务收、支、结余情况的真实合法进行的设计监督。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项组织实施

阶段性较强，支出进度滞后，导致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偏差；二是绩效管理知识掌握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总结经验，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项目申报计划。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社保基金监督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5	执行数	4	80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保障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加强社保基金监督，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社保各个保险基金财务收、支、结余情况的真实合法进行的设计监督。				用于保障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加强社保基金监督，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社保各个保险基金财务收、支、结余情况的真实合法进行的审计监督。				98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种类	根据年初预算	20	=	4	种	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监督完成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监督工作及时性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保基金可持续运行程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
	自评总分										98

(5) 人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人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人事工作管理，工资待遇调整，工资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事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	到位数	7	执行数	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推进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审核工作				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审核工作顺利进行，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的及时性，增强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核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人数	根据年初预算	20	≥	8000	人次	86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审核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完成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审核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及时性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提高	提高中国行业企业应对相关调查的能力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康可持续工资增长机制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整工资待遇人员满意率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6) 职称评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职称评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9.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1.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023 年度的高、中、初职评聘、考试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相关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组织实施阶段性较强，支出进度滞后，导致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偏差；二是绩效管理知识掌握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总结经验，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项目申报计划。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职称评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	到位数	1.49	执行数	1.49	49.8				
	其中：财政资金	3	其中：财政资金	1.49	其中：财政资金	1.49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完成初、中、高职评聘、考试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相关工作。				完成初、中、高职评聘、考试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工作			8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称评审申报人数	根据年初预算	20	≥	500	人	124	未完成	5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工作完成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2	月份	1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积极性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收入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98
自评总分										79.98

(7) 劳动监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动监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2.49万元，完成预算的4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提高监察工作的执行力度，不断完善监察制度，提高监察人员的业务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组织实施阶段性较强，支出进度滞后，导致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偏差；二是绩效管理知识掌握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总结经验，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项目申报计划。二是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项资金安全有效。完成农名工工资支付情况检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护广大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动监察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2.49	执行数	2.49	49.9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中：财政资金	2.49	其中：财政资金	2.4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提高监察工作的执行力度，不断完善监察制度，提高监察人员的业务水平。				提高检查工作的执行力度，完善监察制度，提高监察人员业务水平。				94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根据年初预算	20	≥	500	件	485	未完成	19

成情 况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时性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6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发展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民工工资权益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根治欠薪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98
	自评总分										93.98

(8) 审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审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唐山市审计局对我县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审计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9.98		99.76		
	其中:财政资金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9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唐山市审计局对我县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主要用于唐山市审计局对我县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审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	保证审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	3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30

情况	时效指标	审计工作制定的及时性	审计工作制定的及时性	2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被审计项目工作的严谨性	被审计项目工作的严谨性	15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被审计项目持续健康执行。	促进被审计项目持续、健康执行。	15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结果满意度	审计结果满意度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9) 人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才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79 万元，执行数为 32.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引进专家、技术、项目各类活动，人才交流，组织实施引智工程；二是提高我县高技能人才的比例，培养建设高技能人才队伍，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79	到位数	32.79	执行数	32.7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2.79	其中:财政资金	32.79	其中:财政资金	32.79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拦英才创未来，为全县引才引智，聚集各类优秀人才。				拦英才创未来，为全县引才引智，聚集各类优秀人才。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招聘专场次数	组织开展招聘专场次数	20	≥	8	次	8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参加招聘活动重点企业数量	参加招聘活动重点企业数量	20	≥	80	家	8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所需资金	所需资金	10	文字描述		327884 元	327884 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进人员数量	30	文字描述		167 人	167 人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0)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力资源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2 万元，执行数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职能，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指导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管理，提高人力资源质量和利用效率，深入推进便民服务，改善服务质量，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2	到位数		11.2	执行数		11.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2	其中:财政资金		11.2	其中:财政资金		11.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职能，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指导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管理，提高人力资源质量和利用效率，深入推进便民服务，改善服务质量。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职能，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指导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管理，提高人力资源质量和利用效率，深入推进便民服务，改善服务质量。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			

成情况								字描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及时性	完成工作任务及时性	20	=	12	月份	12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提高人力资源质量和利用效率	提高人力资源质量和利用效率	20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提高工作质量,降低人力资源成本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	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	15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人力资源服务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维持人力资源服务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15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9	百分比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1) 兑现人才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兑现人才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46.6万元，执行数为32.1万元，完成预算的1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各类招才引智活动，落实凤凰英才3.0政策奖补。全面落实人才将是战略，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组织实施阶段性较强，支出进度滞后，导致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偏差；二是绩效管理知识掌握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总结经验，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项目申报计划。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兑现人才奖补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1 -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算执行情况									(%)		
	预算数	246.6	到位数	32.1	执行数	32.1			13		
	其中:财政资金	246.6	其中:财政资金	32.1	其中:财政资金	32.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组织各类招才引智活动, 落实凤凰英才 3.0 政策奖补。				组织各类招才引智活动, 落实凤凰英才 3.0 政策奖补。				87.31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落实英才奖补	根据年初预算	20	≥	50	人	39	未完成	16
		质量指标	人才奖补完成率	根据年初预算	2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人才奖补完成时限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2	月份	1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多领域人才竞争优势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对全国优秀人才吸引力明显增强	根据年初预算	10	≥	96	百分比	96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年初预算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31
	自评总分										87.31

(12) 社保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社保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7 万元, 执行数为 5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各项基金征缴与支付工作按时完成的目标, 完成新政策新规定及时宣传到位的目标等。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社保中心运行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3 - 乐亭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7	到位数	57		执行数	5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7	其中:财政资金	57		其中:财政资金	5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新政策新规定及时宣传到位, 各项基金征缴与支付工作按时完成, 做好经费保障工作, 使各项工作正常进行。				新政策新规定及时宣传到位, 各项基金征缴与支付工作按时完成, 做好经费保障工作, 使各项工作正常进行。				9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检查等所需费用	宣传检查等所需费用	10.00	<=	57	万元	57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各项征缴支付工作完成率	各项征缴支付工作完成率	20.00	>=	98	%	98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	任务完成时限	20.00	=	31	日	31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10.00	>=	98	%	98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享有社会保障	充分享有社会保障	10.00	>=	98	%	98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政策新规定及时宣传到位	新政策新规定及时宣传到位	10.00	>=	98	%	98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	10.00	>=	98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3) CA 证书使用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CA 证书使用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89 万元，执行数为 2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为企业纾困解难，减轻负担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CA 证书使用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6003 - 乐亭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89	到位数	27.89		执行数	27.09		97.13		
	其中:财政资金	27.89	其中:财政资金	27.89		其中:财政资金	27.09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企业纾困解难，减轻负担。				为企业纾困解难，减轻负担。				9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字认证证书个数	数字认证证书个数	10.00	=	995	个	99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支付成功率	资金足额支出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资金按时支出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企业节约经营成本金额	为企业节约经营成本金额	15.00	=	27.89	万元	27.09	未完成	14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纾困解难，减轻负担	为企业纾困解难，减轻负担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 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7.13
自评总 分	98								

(14)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84.38 万元，执行数为 298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乐亭县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84.38	2984.38	2984.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84.38	2984.38	2984.3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目标 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6210 人） 目标 3：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4.2%）内。			完成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6242 人）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3.79%。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 出	数量指 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923	923	2	2	无偏差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	701	701	2	2	无偏差

指标	量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980	980	2	2	无偏差	
		享受基层平台建设补助数量	26	26	2	2	无偏差	
		享受创业孵化基地房租补贴数量	98	98	2	2	无偏差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100%	3	3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100%	3	3	无偏差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100%	4	4	无偏差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5%	100%	10	9	无偏差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210	6242	2	2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4.20%	3.79%	4	4	无偏差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2400	2410	2	2	无偏差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790	800	2	2	无偏差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未产生零就业家庭，不存在零就业家庭帮扶问题	10	9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起	0起	10	9	无偏差
			可持续性	全年	全年	10	9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99%	5	4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5%	99%	5	4	无偏差
总分					100		94	

(15)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3.4 万元，执行数为 3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主管部门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 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 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3.4	303.4	30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3.4	303.4	303.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额完成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完成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00%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本年度创业担保贷款发 放额	1500 万	704.19 万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 标	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	≥90%	100%	10	10	无偏差
			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地方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164%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 标	贷款期限	全年	全年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	创业担保基金放大倍数	≥2 倍	9 倍	10	10	无偏差
		社会效 益	扶持小微企业创业	全年	全年	10	9	无偏差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创业担保贷款持续性	全年	全年	10	9	无偏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资金的个人创业者满意 度	≥80%	100%	5	4	无偏差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资金的小微企业满意度			≥80%	100%	5	4	无偏差	
总分						100	96	

(16)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及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及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

评得分为 1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4 万元，执行数为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及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4	1.94	1.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4	1.94	1.9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的代收工作			全年代收养老医疗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51.5	10	6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8%	98%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98%	10	9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4 万元	51.5%	10	6	年底资金未拨付到账
	效益指标	经济指标	成本节约	100%	98%	10	8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优质服务	100%	100%	10	9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办公正常运转时效	全年	全年	10	9	无偏差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8%	95%	10	8	无偏差
总分					100		92

(17) 汇智人才发展劳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汇智人才发展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968.69 万元，执行数为 8968.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汇智人才发展劳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乐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968.69	8968.69	8968.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68.69	8968.69	8968.6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的代收工作			全年代收养老医疗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8%	98%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98%	10	9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8968.69 万元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指标	成本节约	100%	98%	10	8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优质服务	100%	100%	10	9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办公正常运转时效	全年	全年	10	9	无偏差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8%	95%	10	8	无偏差
总分						100		98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仲裁经费项目：解决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劳动人事纠纷，保护单位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提高调解仲裁办事质量。调解案件数量达到了 95 个，均在审理期限内结案。

（2）招聘工作经费项目：按要求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完成 5 次公开招聘，为社会招纳高等人才。

（3）考核奖励工作经费项目：落实开展事业单位考核奖励工作，完成了对 1365 人次的考核，确保了各单位考核奖励资金按时发放，鼓励先进，促进我县人才队伍建设。

（4）社保基金监督经费项目：保障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加强社保基金监督，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社保各个保险基金财务收、支、结余情况的真实合法进行的设计监督。

（5）人事工作经费项目：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审核工作顺利进行以及工资待遇调整的及时性，增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完成了 8600 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审核工作。

(6) 职称评审经费项目：按规定完成年度的高、中、初职评聘、考试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相关工作，累计达到 124 人次，提高了职工收入水平和工作的积极性。

(7) 劳动监察工作经费项目：按要求落实劳动监察政策，提高监察工作的执行力度，不断完善监察制度，提高监察人员的业务水平，办案数量达到 485 件，保障了农民工工资权益。

(8) 审计工作经费项目：保证了唐山市审计局对我县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9) 人才工作经费项目：为全县组织开展引才引智活动，聚集各类优秀人才，活动开展 8 次，参与人数达到 167 人。

(10)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项目：加强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职能，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指导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管理，提高人力资源质量和利用效率，深入推进便民服务，改善服务质量。

(11) 兑现人才奖补资金项目：组织各类招才引智活动，落实凤凰英才 3.0 政策奖补。

(12) 社保中心运行经费：资金全部用于我单位社保业务办理所需费用支出，不断提高了企业参保缴费率，增强了基金保障能力，提高企业退休人员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切实维护广大群众保险权益。

(13) CA 证书使用费用：按规定退还企业已支付的证书使用费用，为企业节约经营成本金额，纾困解难，减轻负

担。

(14) 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结果：2023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全部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15)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绩效评价结果：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政策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人员和小微企业及时获得了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扶持，充分发挥了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稳就业、促创业的重要作用。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都超额完成目标值。

(16)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及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结果：办理养老保险信息维护、微信核定缴费业务。办理医疗保险核定、微信核定缴费业务。

(17) 汇智人才发展劳务经费绩效评价结果：用于财政开支劳务派遣人员和转业士官及城镇义务兵发放薪酬、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